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23年4月27日（周四）下午15: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四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3年4月17日以电话、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及相关与会人员。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纪翌女士主持，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实际出席9名，其中王田苗、严杰等2位董事以通讯方式出席会议。董事会秘书出席了会议，全体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和审议，以记名投票方式一致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公司独立董事将在2022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3、审议通过了《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中的相关章节。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了《〈2022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22 年年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报告,《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2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8、审议通过了《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 9 票同意, 0 票弃权, 0 票反对。

9、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以及对外担保的议案》

2022 年度未发生股东及其附属企业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

2022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均不存在重大关联交易或其他关联资金往来。

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使用担保额度 15,488.40 万元,占公司 2022 年度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比重为 8.16%。2022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存在违规担保、无逾期担保事项,亦不存在以往年度发生并累计至报告期的违规担保情形。

外部审计机构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就公司《2022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等出具了《关于对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的专项审计说明》。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0、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

独立董事就该项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了《关于非独立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纪德法、纪翌、金辛海、蔡亮、王春祥、周广兴对本议案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2、审议通过了《关于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王田苗、严杰、钟斌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

于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6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3、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提供担保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 2023 年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并在额度内提供担保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4、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

独立董事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公告》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 名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15、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自公司 2021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后，经公司激励对象自主行权以及注销离职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截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公司股份总数为 663,506,691 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均为普通股。

因此，拟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65,995.1891 万元修订为人民币 66,350.6691 万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的相关事宜。

1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修订后的《公司章程》。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章程》修订备案的相关事宜。

1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修订对照表以及修订后的《股东大会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对照表以及修订后的《董事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行为规范》。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修订后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3、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投资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4、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总经理工作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5、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6、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7、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董事会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8、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内部审计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29、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和保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报备和保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0、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修订对照表以及修订后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1、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2、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修订后的《重大事项内部报告制度》。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3、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为了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约束机制，吸引和留住公司优秀人才，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核心团队个人利益相结合，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拟定《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及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4、审议通过了《关于〈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建立、健全激励与约束机制，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该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5、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2023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顺利实施，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办理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事项，包括但不限于：

1、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具体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以下事项：

(1) 授权董事会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2)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式对股票期权数量及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

(3) 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出现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或缩股、配股、派息等事宜时，按照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方法对股票期权行权价格进行相应的调整；

(4) 授权董事会在激励对象符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与激励对象签署《股票期权授予协议书》等；

(5) 授权董事会对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行权条件进行审查确认，并同意董事会将该项权利授权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行使；

(6) 授权董事会决定激励对象是否可以行权；

(7) 授权董事会办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相关事宜；

(8) 授权董事会办理激励对象行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向证券交易所提出行权申请、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有关登记结算业务、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等；

(9) 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办理本次激励计划的变更与终止，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行权资格，对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予以注销，办理已身故的激励对象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的补偿和继承事宜，终止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等；

(10) 授权董事会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在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条款一致的前提下不定期制定或修改本次激励计划的管理和实施规定。但如果法律、法规或相关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需得到股东大会或/和相关监管机构的批准，则董事会的该等修改必须得到相应的批准；

(11) 授权董事会实施本次激励计划所需的其他必要事宜，但有关文件明确规定需由股东大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2、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向有关政府、机构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有关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的变更登记；以及做出其认为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所有行为。

3、提请股东大会为本次激励计划的实施，授权董事会委任财务顾问、收款银行、会计师、律师、证券公司等中介机构。

4、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向董事会授权的期限与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一致。

上述授权事项，除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规范性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或《公司章程》有明确规定需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直接行使。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且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36、审议通过了《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

《2023年第一季度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37、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3年5月22日下午13:30在上海市嘉定区思义路1560号公司变频器新工厂一楼报告厅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9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

三、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上海新时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9日